



# 公司法修法、 公司治理人員與公司秘書之實務應用 Q&A

## 目的效益

公司法即將於六月底完成大幅度修法，本次包含：創新創業、加強公司治理、洗錢防制評鑑等納入修法。

目前制度下，可能發生因公司爭奪經營權而損害股東權益、股東會前任意變動議事順序、阻撓其他股東入場、排除其他董事候選名單…等影響公司治理之弊端。明年度開始，將分階段引進公司治理人員，公司必須設置「公司治理人員、公司秘書、公司治理長」。

本專班解析：公司法修法有哪些變革？如何因應？如何籌資？公司治理人員制度如何運作？…等，為您彙整實務上會遇到的五十大狀況題，邀請資深會計師與資深律師擔任講座，協助您保障權益，歡迎踴躍參訓。

日期	【經營管理 A】公司法修法後之二十大 Q&A
2018 年 07/19 (四) 09:00   12:00	一、 公司法為何要修正?影響為何? 二、 修法後，設立公司需要幾名董事?幾名監察人? 三、 修法後，公司股份制度有何變革? 四、 何謂無面額股? 五、 何謂低面額股? 六、 無面額股制度與低面額股各有什麼優點? 七、 公司發行新股時，員工或原有股東有無認購權? 八、 什麼是可轉換公司債? 九、 什麼是特別股? 十、 特別股有哪些種類? 十一、 那些公司可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或特別股? 十二、 股東協議書是否具有法律上效力? 十三、 何謂表決權拘束契約? 十四、 何謂表決權信託契約? 十五、 修法後，公司一年可以分派幾次盈餘? 十六、 分派股利之數額有無限制? 十七、 什麼是累積投票制? 十八、 什麼是全額連記法? 十九、 選舉董監事該採哪一種最佳方法? 二十、 章程可以設計屬於公司特有的選任董事方法? 二十一、 累積投票制下如何計算當選董事最低門檻? 二十二、 可採用書面或視訊方式進行股東會? 二十三、 哪些人可以召集股東會? 二十四、 修法後，召開股東會有何應注意事項? 二十五、 修法後，哪些公司的財務報表需要會計師查核簽證?

日期	【經營管理 B】公司治理人員、公司秘書之二十大 Q&A
2018 年 07/19 (四) 13:10   16: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何謂公司治理人員?何謂公司秘書?</li> <li>二、 為何需要引進公司治理長制度?</li> <li>三、 公司治理長、公司秘書有哪些資格限制?</li> <li>四、 公司或事務所能擔任公司秘書嗎?</li> <li>五、 公司秘書有何職權?</li> <li>六、 公司秘書由誰選任?由誰解任?</li> <li>七、 公司秘書應隸屬於公司的哪個單位?</li> <li>八、 公司秘書與董事會如何互動?</li> <li>九、 公司秘書與個別董事如何互動?</li> <li>十、 公司秘書與股東如何互動?</li> <li>十一、 董事會決議或股東會決議若有瑕疵法律效果為何?</li> <li>十二、 公司秘書與公司治理有何關聯性?</li> <li>十三、 公司秘書與內部稽核是否重疊?可以兼任?</li> <li>十四、 公司秘書與法遵長之性質是否重疊?可以兼任?</li> <li>十五、 公司秘書發現違法之情事該向誰報告?</li> <li>十六、 為何公司登記事項需要專責人員辦理?</li> <li>十七、 登記不實時有何法律責任?</li> <li>十八、 股東會議事錄及董事會議事錄有何重要性?</li> <li>十九、 其他國家的公司治理人員制度?</li> <li>二十、 公司治理人員是否為強制設置?</li> <li>二十一、 公司治理人員有規定薪酬範圍?</li> </ol>
研訓地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暫訂/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 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5 分鐘</li> <li>● 地點-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 <b>【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b>, 敬請體諒與自行上官網查看上課地點</li> <li>● 請您收到「E-Mail 給您之上課證與上課地點地圖」信件, 務必回覆回信給我們, 並列印「上課證」為您出席之依據</li> </ul>
講師資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中心特聘財務稅務會計師</li> <li>● 本中心特聘公司法、公司經營管理律師</li> <li>● 負責: 公司投資及交易架構諮詢、企業併購、經營權規劃、財務會計、稅務規劃、稅務及行政救濟、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li> </ul>
專業認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訓練機構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勞動部 TTQS」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li> <li>●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經濟部」規定全程參與登錄: 公務人員、景觀師、經濟部學習護照等積分時數</li> </ul>

# 公司法修法、公司治理人員與公司秘書之實務應用 Q&A

◆網址：[WWW.CLPTC.COM](http://WWW.CLPTC.COM) ◆傳真：02-23620111◆電話：02-23628111 分機 23 劉小姐為您服務◆信箱 [CLPTC@CLPTC.COM](mailto:CLPTC@CLPTC.COM)

快速報名 (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填寫姓名、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聯絡電話即可，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

機關/公司： \_\_\_\_\_ 部門： \_\_\_\_\_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

電話：( ) \_\_\_\_\_ 傳真：( )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職稱	手機	E-mail	課程	費用	餐
					<input type="checkbox"/> 07/19 經營管理 A <input type="checkbox"/> 07/19 經營管理 B		筆 素
					<input type="checkbox"/> 07/19 經營管理 A <input type="checkbox"/> 07/19 經營管理 B		筆 素
					<input type="checkbox"/> 07/19 經營管理 A <input type="checkbox"/> 07/19 經營管理 B		筆 素

**登錄積分** 公務人員學習積分/請您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若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

**參訓證書** 不需要 全程參與授予證書，請填寫身分證字號【註】若資料不全、或上課當日或申請補發者，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並於 5-7 個工作日內寄給您。

聯絡人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 E-mail： \_\_\_\_\_ @

**發票統一編號：** \_\_\_\_\_ (請務必填寫，申請經費核銷用，申請公費參加) 本人自費參加，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

\*右二要件均符合者，可使用同行優惠價喔！ 1.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限同一單位 2.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

\*若您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報名者，請務必勾選：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

我要參加【07/19-經營管理 A】課程 (Y20180719C)

於 2018/07/12 前報名與繳費  個人 2300 元/每人  2-4 人同行 2100 元/每人  5 人以上同行 1900 元/每人

於 2018/07/13 起報名與繳費  2600 元/每人 (定價)

我要參加【07/19-經營管理 B】課程 (Y20180719D)

於 2018/07/12 前報名與繳費  個人 2600 元/每人  2-4 人同行 2400 元/每人  5 人以上同行 2200 元/每人

於 2018/07/13 起報名與繳費  2900 元/每人 (定價)

我要參加【07/19-經營管理 A+B】完整課程 參加 A+B 者，當天有提供午餐餐盒

於 2018/07/12 前報名與繳費  個人 4300 元/每人  2-4 人同行 3900 元/每人  5 人以上同行 3700 元/每人

於 2018/07/13 起報名與繳費  4800 元/每人 (定價)

**繳費方式** **ATM 轉帳/臨櫃匯款**請繳費後將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23620111 或 [CLPTC@CLPTC.COM](mailto:CLPTC@CLPTC.COM)，並請您務必來電 02-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

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銀行代號 008，帳號 112-10-112020-6，戶名：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0011

**報名須知** **【報名須知】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

1.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請您來電連繫。
  2. 本中心保留各課程調整講師、修訂課程內容、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之權利。
  3.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恕不提供電子檔，現場請勿錄音錄影。
  4.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恕不受理退費、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繳費後無法出席者，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請您體諒與瞭解。
  5.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課程參與、身分確認、提供服務、聯絡通知、行銷、客戶管理。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
- ※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

**繳費單據黏貼處**

\*本課程名額有限，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請您見諒\*

◆傳真：02-2362-0111 ◆請您傳真後，於五至十分鐘內電聯：02-2362-8111 分機 23 劉小姐



# 勞動專題一

## 工時、勞資會議、勞動契約終止

### 目標效益

為瞭解近期修法、主管機關所發布相關勞動解釋令，釐清勞資會議、勞動契約終止之執行疑義，特規劃本專班。針對「工時」、「勞資會議」、「勞動契約終止」、「執行疑義」…等專題，邀請資深律師、勞資爭議調解委員擔任講座，從法律與執行二個面向，一一剖析解答，俾利事業單位於法令規定範圍內制定內部管理方法，研擬工作規則，避免爭議發生。

<p>民國 107 年 07 月 27 日(五) 09:00-12:00 13:00-16:00</p>	<p>一、 <b>專題一:最新修法與工時疑義</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近期最新修法解析</li> <li>● 休息日出勤、工作時間計算</li> <li>● 延長工作時間時數彈性</li> <li>● 加班換補休</li> <li>● 輪班制勞工更換班次的間隔</li> <li>● 例假(七休一)得於每七日之週期內調整</li> <li>● 特別休假的遞延</li> </ul> <p>二、 <b>專題二:勞資會議之舉辦</b></p> <p>三、 <b>專題三:勞動契約之終止</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勞動契約認定</li> <li>● 勞動契約之判斷</li> <li>● 勞動契約與承攬契約之差異</li> <li>● 勞動契約與委任契約之差異</li> <li>● 勞動契約終止案例研討</li> <li>● 契約終止法定事由</li> <li>● 行政機關相關函釋</li> <li>● 相關民事訴訟案例</li> </ul> <p>四、 <b>勞動實務問答</b></p>
<p>講師資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中心特聘勞動專業、經營管理律師、臺北市政府勞資爭議調解委員、仲裁委員</li> </ul>
<p>上課地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暫訂-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5 分鐘</li> <li>●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敬請體諒。<b>【官網於當週公告上課地點】</b>請列印「E-Mail 給您之上課證」為您出席依據</li> </ul>
<p>專業認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訓練機構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勞動部 TTQS」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li> <li>●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經濟部」規定全程參與登錄：公務人員、景觀師、學習護照等積分時數</li> </ul>

# 勞動專題-工時、勞資會議、勞動契約終止 報名表(Y20180727D)

◆網址：[WWW.CLPTC.COM](http://WWW.CLPTC.COM) ◆電話：02-2362-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傳真：02-2362-0111 ◆信箱：[CLPTC@CLPTC.COM](mailto:CLPTC@CLPTC.COM)

快速報名，打 V (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填寫姓名、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聯絡電話即可，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

機關/公司： \_\_\_\_\_ 部門： \_\_\_\_\_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

電話：( ) \_\_\_\_\_ 分機 \_\_\_\_\_ 傳真：( )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報名者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職稱	手機	E-mail	費用	餐點
						葷 素
						葷 素
						葷 素

**登錄積分**  公務人員/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

**參訓證書**  不需要  全程參與頒授證書/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若資料不全、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

**團體聯絡人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E-mail：** \_\_\_\_\_ @

**發票統一編號：** \_\_\_\_\_ (必填，申請經費核銷使用)  自費參加，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

若您使用團體優惠價報名者，請務必勾選：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

**早鳥優惠價** 民國 107 年 07/19 前報名與繳費  個人 3600 元/人  2-4 人團體 3400 元/每人  5 人以上團報 3200 元/每人

**課程定價** 民國 107 年 07/20 起報名與繳費  4200 元/人 \*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 **【Y20180727D】**

☆二要件均符合者，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1.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限同一單位 2.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

☆課程當天現場領取【發票、參訓證書】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課後繳費☆

繳費方式

**ATM 轉帳/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23620111 或 [CLPTC@CLPTC.COM](mailto:CLPTC@CLPTC.COM)，並請您務必來電 02-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

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銀行代號 008，帳號 112-10-112020-6，戶名：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0011

本課程名額有限，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及課後繳費，請您見諒\*

報名須知

【報名須知】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

1.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請您來電連繫。
  2. 本主辦單位擁有「課程調整講師、修訂課程內容、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之權力。
  3.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恕不提供電子檔，現場請勿錄音錄影。
  4.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開課日之前二个工作日、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恕不受理退費、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繳費後無法出席者，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請您體諒與瞭解。
  5.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課程參與、身分確認、提供服務、聯絡通知、行銷、客戶管理。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
- ※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

研訓地點

-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步行 3-5 分鐘
- 地點-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敬請體諒與自行上網查看確認

繳費單據黏貼處

\*本課程名額有限，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請您見諒\*

◆傳真：02-2362-0111 或 [CLPTC@CLPTC.COM](mailto:CLPTC@CLPTC.COM) ◆請您傳真後，五至十分鐘內電聯：02-2362-8111 分機 15 謝小姐





# 各類所得扣繳申報暨查核重點解析

## 目標效益

本專班解析：民國 107 年各類所得扣繳與申報要領、各類所得扣繳與申報要領、扣繳計算新制說明、各類所得扣繳與申報疑義。協助相關承辦人員釐清：薪資所得、退職所得、佣金、執行業務所得、利息所得、租賃所得、權利金所得、講演鐘點費、授課鐘點費、審查費、稿費、補助費、福利金、康樂活動獎金、膳雜補助、禮券、獎品、加班費、值班費、出差費、健康檢查...等專題，課程中亦會針對機關團體與公私立學校團體之所得申報問題以專題方式特別解說。邀請資深執業會計師擔任講座，適合貴單位之財務、會計、出納、扣繳承辦人員參加進修，歡迎攜帶問題前來與講師面對面解答您的疑惑。

日期	課程特色
民國 107 年 08 月 23 日 (四) 09:00-12:00 13:00-16:00	<p>一、 <b>民國 107 年各類所得扣繳與申報要領解析</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今年有哪些所得扣繳與申報新制?</li> <li>● 扣繳計算有哪些最新之調整?</li> </ul> <p>二、 <b>機關團體與公私立學校團體有哪些特殊所得扣繳?</b></p> <p>三、 <b>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實務應用解析</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購買貨物需要扣繳嗎?購買勞務需要扣繳嗎?哪些付款需要扣繳?</li> <li>● 給付外國公司或外國人需要扣繳嗎?與給付本國公司或本國人有何差異?</li> <li>● 所得人為居住於我國之外國人，應如何辦理扣繳?</li> <li>● 所得人為大陸地區人民或團體，應如何辦理扣繳?</li> <li>● 應辦理扣繳的單位有哪些?扣繳義務人是誰?</li> <li>● 哪些所得需要扣繳?不同所得有哪些不同扣繳規定?</li> <li>● 哪些所得不需要扣繳?免扣繳所得需要列單申報?</li> <li>● 機關或學校給予之研究獎勵或補助應辦理扣繳?</li> <li>● 應扣繳稅款很小，也需要辦理扣繳嗎?</li> <li>● 薪資所得如何辦理扣繳?</li> <li>● 薪資所得扣繳率問題?配偶?扶養親屬?</li> <li>● 給付給個人的款項有哪些需要申報為薪資所得【50】?</li> <li>● 獎金、生日禮券、禮品、差旅費是薪資所得?需要辦理扣繳?</li> <li>● 薪資所得之扣繳應注意事項?與過去有何差異?</li> <li>● 退職所得如何扣繳?哪些給付項目應申報為退職所得?優退資遣費是否為退職所得?</li> <li>● 執行業務所得【9B】與薪資所得【50】有何差異?</li> <li>● 名模提起釋憲成功後，薪資所得應如何認定?</li> <li>● 執行業務所得如何辦理扣繳?</li> <li>● 哪些利息所得需要辦理扣繳?</li> <li>● 權利金、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特許權利要如何辦理扣繳?</li> <li>● 發放股利或盈餘給股東如何辦理扣繳?</li> <li>● 何種租金所得需要扣繳?哪些租金不需要扣繳?</li> <li>● 扣繳及申報之期限為何?</li> <li>● 漏扣、未扣、短扣、未依法填報?如何補救?</li> </ul>
上課地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暫訂-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往銘傳國小基隆路步行 3-5 分鐘</li> <li>●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敬請體諒。</li> <li>● <b>【官網於當週公告上課地點】</b>，請您列印「E-Mail 給您之上課證」為您出席依據。</li> </ul>
講師資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資深執業會計師、執業律師</li> </ul>
專業認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訓練機構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TTQS」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li> <li>●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規定全程參與登錄：公務人員、景觀師、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li> </ul>

# 各類所得扣繳申報暨查核重點解析

(Y20180823A)

◆網址：[WWW.CLPTC.COM](http://WWW.CLPTC.COM) ◆電話：02-2362-8111 分機 23 劉小姐為您服務 ◆傳真：02-2362-0111 ◆信箱 CLPTC@CLPTC.COM

快速報名，打 V (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填寫姓名、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聯絡電話即可，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

機關/公司： \_\_\_\_\_ 部門： \_\_\_\_\_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

電話：( ) \_\_\_\_\_ 傳真：( )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報名者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職稱	手機	E-mail	費用	午餐
						筆 素
						筆 素
						筆 素

**登錄積分**  公務人員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

**參訓證書**  不需要  全程參與，需要證書，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 / 若資料不全、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

**團體聯絡人** 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 E-mail： \_\_\_\_\_

**發票統一編號**： \_\_\_\_\_ (必填，申請經費核銷使用)  自費參加，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

若您使用團體優惠價報名者，請務必勾選：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

**早鳥優惠** 民國 107 年 08/15 前報名與繳費  個人 3500 元/人  2-4 人團體 3300 元/每人  5 人以上團報 3100 元/每人

**課程定價** 民國 107 年 08/16 起報名與繳費  4200 元/人 \*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 **【Y20180823A】**

☆二要件均符合者，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1.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限同一單位 2.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

☆課程當天現場領取【發票、參訓證書】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課後繳費

繳費方式

**ATM 轉帳/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完成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一同傳真 02-23620111，並請您來電 02-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

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銀行代號 008, 帳號 112-10-111270-7 戶名: 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822-1671

本課程名額有限，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及課後繳費，請您見諒\*

報名須知

【報名須知】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

-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請您來電連繫。
  - 本主辦單位擁有「課程調整講師、修訂課程內容、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之權力。
  -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恕不提供電子檔，現場請勿錄音錄影。
  -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開課日之前二个工作日、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恕不受理退費、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繳費後無法出席者，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請您體諒與瞭解。
  - 個人資料蒐集目的：課程參與、身分確認、提供服務、聯絡通知、行銷、客戶管理。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
- ※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

研訓地點

- 暫訂-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往銘傳國小基隆路步行 3-5 分鐘
-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敬請體諒。
- **【官網於當週公告上課地點】**，請您列印「E-Mail 給您之上課證」為您出席依據。

繳費單據黏貼處

\*本課程名額有限，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請您見諒\*

◆傳真：02-2362-0111 ◆電話：02-2362-8111 分機 23 劉小姐



## 扣繳出納進階專班-

## 各類所得、一例一休所得、退休金、健保費

為協助單位之扣繳申報承辦人，根據最新法規辦理各類所得、退休金及健保補充保費之扣繳申報，釐清執行疑義，爰辦理本專班。

### 目標效益

因應最新時事，本專班增加講解「一例一休」相關所得與加班費之申報扣繳。培訓內容包含：各類所得、退休金提撥、健保補充保費扣繳、執行業務所得、薪資所得、機關團體與公私立學校團體之所得扣繳、退職所得、利息所得、租賃所得、講演鐘點費、授課鐘點費、加班費、出差費、特支費、主管加給、導師費、生日禮金、獎學金及研究、考察補助、健康檢查...等專題，竭誠歡迎財務、會計、出納、扣繳承辦人員攜帶您的問題前來與講師面對面釋疑。

日期	課程特色
民國 107 年 08 月 24 日 (五) 09:00-12:00 13:00-16:00	一、 各類所得扣繳申報與執行疑義解析 二、 一例一休之相關所得與加班費扣繳與執行疑義解析 三、 機關團體與公私立學校團體給付之所得扣繳與執行疑義 四、 退休金提撥與執行疑義解析 五、 健保費扣繳與執行疑義解析 六、 扣繳申報錯誤、申請退稅及行政救濟
上課地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暫訂-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往銘傳國小基隆路步行 3-5 分鐘</li> <li>●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敬請體諒。</li> <li>● 【官網於當週公告上課地點】，請您列印「E-Mail 給您之上課證」為您出席依據。</li> </ul>
講師資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中心特聘執業會計師、律師 / 美國律師 /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EY) /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wC)</li> </ul>
專業認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訓練機構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TTQS」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li> <li>●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相關規定全程參與登錄：公務人員、景觀師、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li> </ul>



# 扣繳出納進階專班-各類所得、一例一休所得、退休金、健保費(Y20180824A)

◆網址：[WWW.CLPTC.COM](http://WWW.CLPTC.COM) ◆電話：02-2362-8111 分機 23 劉小姐為您服務 ◆傳真：02-2362-0111 ◆信箱 CLPTC@CLPTC.COM

快速報名，打 V (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填寫姓名、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聯絡電話即可，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

機關/公司： \_\_\_\_\_ 部門： \_\_\_\_\_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

電話：( ) \_\_\_\_\_ 傳真：( )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報名者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職稱	手機	E-mail	費用	午餐
						筆 素
						筆 素
						筆 素

**登錄積分**  公務人員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

**參訓證書**  不需要  全程參與，需要證書，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 / 若資料不全、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

**聯絡人** 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 E-mail： \_\_\_\_\_

**發票統一編號**： \_\_\_\_\_ (請務必填寫，申請經費核銷用，申請公費參加)  本人自費參加，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

\*右二要件均符合者，可使用同行優惠價喔！1.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限同一單位 2.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

\*若您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報名者，請務必勾選：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

**早鳥優惠** 於民國 107 年 08/16 前報名與繳費  個人 3600 元/人  2-3 人團體 3400 元/每人  4 人以上團體報名 3200 元/每人

**定價** 於民國 107 年 08/17 起報名與繳費  4200 元/人 (定價) (Y20180824A)  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手續費

**年度最優惠** 已經報名【08/23-各類所得扣繳申報】， 我要加報一堂【08/24-扣繳出納進階專班】

於 2018/08/16 前報名與完成繳費，【08/24-扣繳出納進階專班】優惠價：2900 元/每人

繳費  
方式

**ATM 轉帳/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完成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一同傳真 02-23620111，並請您來電 02-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

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銀行代號 008，帳號 112-10-111270-7 戶名：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822-1671

本課程名額有限，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及課後繳費，請您見諒\*

報名  
須知

## 【報名須知】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

-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請您來電連繫。
  - 本主辦單位擁有「課程調整講師、修訂課程內容、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之權力。
  -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恕不提供電子檔，現場請勿錄音錄影。
  -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開課日之前二个工作日、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恕不受理退費、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繳費後無法出席者，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請您體諒與瞭解。
  -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課程參與、身分確認、提供服務、聯絡通知、行銷、客戶管理。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
- ※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

研訓  
地點

● 暫訂-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往銘傳國小基隆路步行 3-5 分鐘

●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敬請體諒。

● **【官網於當週公告上課地點】**，請您列印「E-Mail 給您之上課證」為您出席依據。